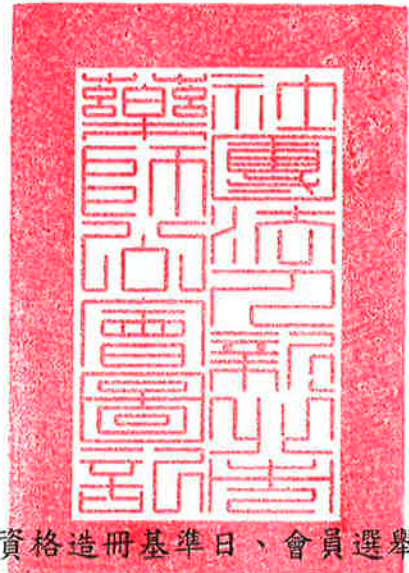


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 公告

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8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藥師昭字第 1090817-0579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會第四屆會員代表選舉有關會員選舉資格造冊基準日、會員選舉人名冊開放閱覽、候選人登記期間及選舉日期、時間、地點等相關事項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及 109 年 6 月 23 日第三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相關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公告本會第四屆會員代表選舉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會員選舉資格造冊基準日為 109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二) 17:00，本會將以會員於此日之執業地址所在行政區域，劃分該會員所屬之選舉區。
 - (二) 選舉人資格為會員須於 109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二) 17:00 前，完成入 (復) 會手續繳清 108 年度常年會費，或新入會 (初次入會) 繳清 109 年度會費，且無其他停權處分原因及無積欠應繳費用者，始具選舉人資格。
 - (三) 會員選舉人名冊公告日為 109 年 9 月 18 日 (星期五) 10:00，提供紙本名冊於本會會館供會員閱覽 (僅受理本會會員提出申請，且不得對選舉人名冊抄錄、影印、拍照攝影或夾帶攜出，以保護會員個人資料安全)。
 - (四) 會員若於選舉日前退會，將不具選舉人資格。理事會將註記該會員的退會日期於選舉人名冊中，彙整後公告，不再逐次通知及公告。
 - (五) 第四屆會員代表候選人之登記及理、監事候選人之推 (自) 薦期間自 109 年 10 月 5 日 (星期一) 上午 09:00 至 109 年 10 月 15

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7：00 截止，相關登記表格於登記前二週公告於本會網站。

（六）本會第四屆會員代表選舉訂於 109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於本會會館辦理，下午四時起進行開票作業。

三、其他有關選舉相關事宜，如：各選區應選出名額、投票方式、投票處所、選舉票有效及無效之認定等內容，將另行於投票日前 30 日，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cipa.taiwan-pharma.org.tw/node/34634>）公告及函知全體會員。

理事長

陳昭元